

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

高中專任輔導教師甄選初試注意事項及試場說明

- 一、 甄選類科別：高中專任輔導教師。
- 二、 名額：參加複試名額 8 名。正取名額 1 名。
- 三、 初試成績說明：
 - A. 依初試成績高低錄取參加複試，如錄取參加複試者經審查資格不符未依規定完成複試報名手續者，不予遞補；初試錄取參加複試最低分同分者，增額錄取參加複試。
 - B. 成績優異者，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得列備取名額；備取名額以遞補本次甄選名額為限。
 - C. 應考者未達錄取標準，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得決議從缺或不足額錄取。
 - D. 本次甄試錄取之教師，應於本校兼任輔導主任。
- 四、 114 年 7 月 22 日(二)08:20~9:30：前親自繳交「規畫書」1 式 7 份及初試報名表。「規畫書」審查為項目配分比為 60%。
- 五、 114 年 7 月 22 日(二)10:00~12:00：初試筆試考試 10:00~12:00。
內容：諮商理論與高中生涯規劃實務、輔導行政實務。
 - A. 筆試考試：上午 10:00-12:00。
 - B. 筆試考試 9:50 開放進場。10:20 後，不得入場應試。考試開始後 11:00 前不准離場。逾時強行入場或擅離試場者，該科不予計分。
- 六、 請參加初試人員於報名平台自行列印准考證，並於考試當日攜帶入場；請務必列印准考證及攜帶具相片之身份證件。
- 七、 114 年 7 月 22 日(二)18:00 後：初試成績查詢。
- 八、 初試成績計算：依初試（筆試）成績高低，依序錄取前 8 名參加複試，如遇錄取最低分數同分者，均參加複試。

✎ 試場位置圖

六藝樓

7-1	7-2	7-3	7-4	7-5	多功能視聽教室		4 F
7-6	7-7	7-8	7-9	7-10	8-8	資源教室 筆試試場	3 F
7、8年級 導師室	秘書室	教務處		校長室	會議室		2 F
機房	總務處	人事室 會計室	健康中心 家長會、校友 會	學務處	川堂 1F		



警衛室

[校門口]

← 往火車站

✎ 試場座位表

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專任輔導教師甄選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 准考證號碼：A001	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專任輔導教師甄選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 准考證號碼：A002
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專任輔導教師甄選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 准考證號碼：A003	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專任輔導教師甄選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 准考證號碼：A004
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專任輔導教師甄選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 准考證號碼：A005	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專任輔導教師甄選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 准考證號碼：A006